

番禺区环境保护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番禺区环境保护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6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概况

一、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职能简述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是区委（区政府）对番禺区域实施环境保护行政管理的职能机构，部门职能包括：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标准；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拟订环境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水体、土壤、大气、噪声、固体废物、辐射、机动车等环境污染防治工作；负责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调查处理一般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协调解决环境污染纠纷；组织、检查环境保护监察工作；协调和监督海洋环境保护工作。

（三）承担落实全区污染减排目标的职责。拟定并组织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统筹管理全区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核发重点企业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监督各镇和有关单位共同落实污染减排任务。

（四）组织、指导并协调排污费的征收、管理和使用，会同有关部门编制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并组织实施。

（五）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职责。受区政府委托组织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管理权限审查综合性规划和专项规划的环境影响

评价文件，审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监督建设项目实施污染防治“三同时”制度。

（六）指导、协调、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开展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示范区（村、镇、场）建设；牵头组织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七）受区政府委托制定年度环境保护目标，并协调、指导镇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

（八）管理环境监测、统计工作；组织建设和管理环境监测网及信息系统；组织环境质量指数预测预报，组织编制全区环境质量报告书；发布重大环境信息。

（九）组织开展环境保护科学技术研究，推广环保应用技术示范工程，组织对外环保科技交流与合作。

（十）组织、指导全区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推动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一）负责关于环境问题的信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等工作。

（十二）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环保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7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6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 2016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监测站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3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一环境保护所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4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二环境保护所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5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三环境保护所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6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四环境保护所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7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五环境保护所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8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技术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总编制人数 12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7 人，事业编制 105 人（行政执法专业编制 43 人）。在职实有人数 116 人，比上年增加 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 人，事业编制 99 人（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41 人），后勤服务人员 2 人；聘用人员（合同工、长期聘用人员等）125 人，其中：租赁合同工 53 人，政府购买合同工 72 人。离退休人员 30 人，其中：退休 30 人。

(上述人数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525.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	二、外交支出	38	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9	0
三、事业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	0
四、经营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41	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	0
六、其他收入	7	25.1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	332.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	34.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6	6243.6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	2.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	10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9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52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3	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4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	81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6	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7	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8	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9	0
本年收入合计	24	7550.93	本年支出合计	60	7534.4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	结余分配	61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01.97	缴纳所得税	62	0
基本支出结转	27	44.24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3	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57.73	转入事业基金	64	0
经营结余	29	0	其他	65	0
	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	118.42
	31		基本支出结转	67	48.98
	3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8	69.44
	33		经营结余	69	0
	34			70	
	35			71	
合计	36	7652.9	合计	72	7652.9

表二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50.93	7,525.83	0.00	0.00	0.00	0.00	25.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80	33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71	31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7.25	21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45	101.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4.09	1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09	1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27	3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27	3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4.27	3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260.05	6,234.95	0.00	0.00	0.00	0.00	25.1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751.06	3,725.96	0.00	0.00	0.00	0.00	25.10
2110101			行政运行	2,208.47	2,20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6.04	58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956.56	931.46	0.00	0.00	0.00	0.00	25.1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60.63	56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10.41	11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0.81	2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29.40	42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281.73	1,281.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35.97	35.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7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1,216.35	1,21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9.41	2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666.63	66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349.32	349.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255.39	25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61.92	61.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6.30	81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6.30	81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86	32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89.45	489.4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三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34.48	4,203.73	3,330.7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80	332.8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71	318.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7.25	217.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45	101.4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4.09	14.09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09	14.09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27	34.27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27	34.27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4.27	34.27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243.61	3,020.36	3,223.25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734.62	2,859.08	875.54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2,208.47	2,208.47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6.04	0.00	586.04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940.11	650.62	289.5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60.63	161.27	399.35	0.00	0.00	0.0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10.41	0.00	110.41	0.00	0.00	0.00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0.81	0.00	20.81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29.40	161.27	268.13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281.73	0.00	1,281.73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35.97	0.00	35.97	0.00	0.00	0.00
2110307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1,216.35	0.00	1,216.35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9.41	0.00	29.41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666.63	0.00	666.63	0.00	0.00	0.00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349.32	0.00	349.32	0.00	0.00	0.00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255.39	0.00	255.39	0.00	0.00	0.0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61.92	0.00	61.92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5.00	0.00	105.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05.00	0.00	105.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5.00	0.00	105.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6.30	816.3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6.30	816.3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86	326.8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89.45	489.45	0.00	0.00	0.00	0.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523.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32.80	332.8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34.27	34.2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6,234.95	6,234.95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50	0.00	2.5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05.00	105.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16.30	816.3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7,525.83	本年支出合计	54	7,525.83	7,523.33	2.5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基本支出结转	56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7	0.00	0.00	0.00
	28			58			
	29			59			
总 计	30	7,525.83	总 计	60	7,525.83	7,523.33	2.5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523.33	4,202.37	3,32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80	332.8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71	318.71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7.25	217.2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45	101.45	0.00
20808			抚恤	14.09	14.09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09	14.09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27	34.27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27	34.27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4.27	34.27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234.95	3,018.99	3,215.9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725.96	2,857.72	868.25
2110101			行政运行	2,208.47	2,208.47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6.04	0.00	586.0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931.46	649.25	282.2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60.63	161.27	399.35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10.41	0.00	110.41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0.81	0.00	20.81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29.40	161.27	268.13
21103			污染防治	1,281.73	0.00	1,281.73
2110301			大气	35.97	0.00	35.97
2110307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1,216.35	0.00	1,216.35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9.41	0.00	29.41
21111	污染减排	666.63	0.00	666.63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349.32	0.00	349.32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255.39	0.00	255.39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61.92	0.00	61.92
213	农林水支出	105.00	0.00	105.00
21305	扶贫	105.00	0.00	105.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5.00	0.00	10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6.30	816.3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6.30	816.3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86	326.8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89.45	489.45	0.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2.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58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38
30101	基本工资	316.64	30201	办公费	17.8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55.76	30202	印刷费	0.4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8
30103	奖金	0.5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80	30204	手续费	0.4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2.16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82	30207	邮电费	38.8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3.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7.42	30211	差旅费	5.2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318.71	30213	维修（护）费	5.7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6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4.0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17.4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7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65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205.7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6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55.15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326.8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8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489.45	30229	福利费	50.94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5.63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2.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6			
人员经费合计		3,730.41	公用经费合计					471.95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

金额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支出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支出					小 计	公务用 车购置 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16.38	3.80	106.30	0.00	106.30	6.28	8.80	93.77	0.00	90.08	0.00	90.08	3.69	6.17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50	2.50	0.00	2.5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50	2.50	0.00	2.5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50	2.50	0.00	2.5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50	2.50	0.00	2.50	0.00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 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1	2	3
合 计				1,997.21	1,993.11	4.1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734.87	734.87	0.00
103020101		排污费收入		734.87	734.87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5.94	25.94	0.00
103043505		环境监测服务费		25.94	25.94	0.00
四、罚没收入				1,231.28	1,231.28	0.00
103050199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1,231.28	1,231.28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02	1.02	0.00
103070599		其他利息收入		0.34	0.34	0.00
103070602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50	0.50	0.00
103070603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18	0.18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4.10	0.00	4.10
103999900		其他收入		4.10	0.00	4.10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采购金额
合 计	357.62
货物	54.15
工程	0.00
服务	303.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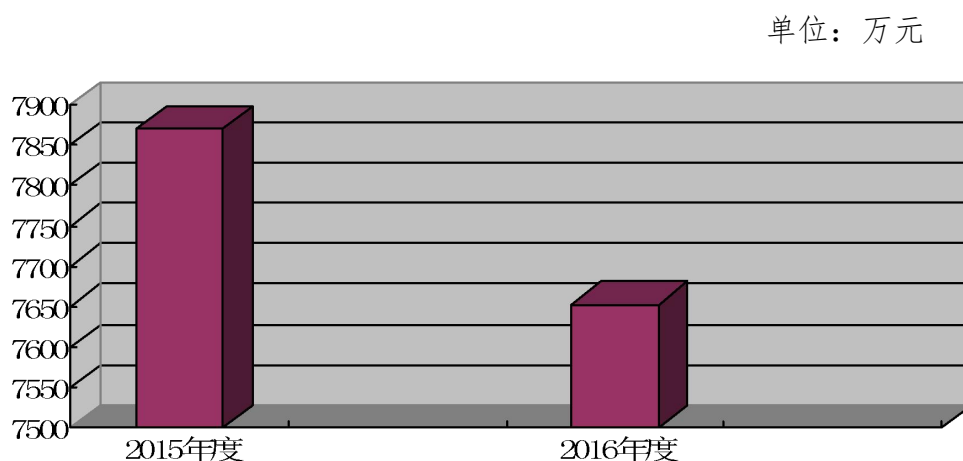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6 年度收入总计 7652.9 万元,支出总计 7652.9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17.51 万元,下降 2.76%。主要原因:“番禺区“十二五”时期环境保护规划专项工作经费”取消此专项及“重点污染源治理”、“环保局执法监察大队办公楼改造装修”、“2014 年省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等项目支出比上年度减少。

图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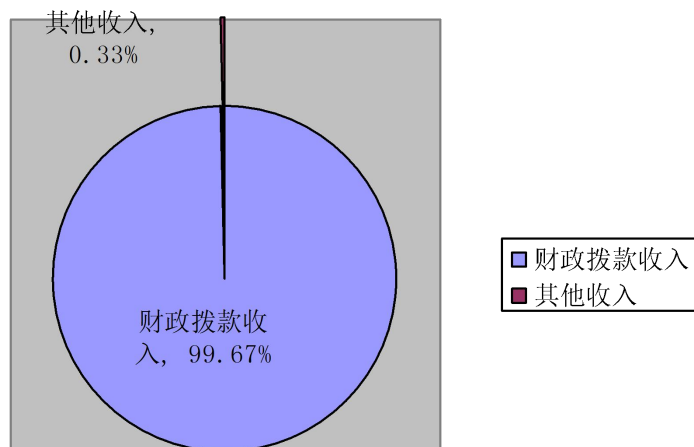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合计7550.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525.83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9.67%;其他收入

25.1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0.33%。

图表 2: 收入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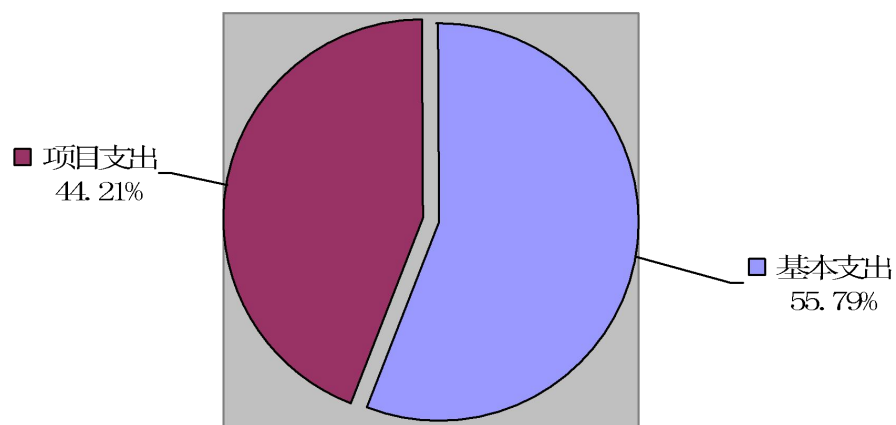
2015年各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6 年度支出合计 7534.48 万元。基本支出 4203.7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5.79%。项目支出 3330.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4.21%。

图表 3: 支出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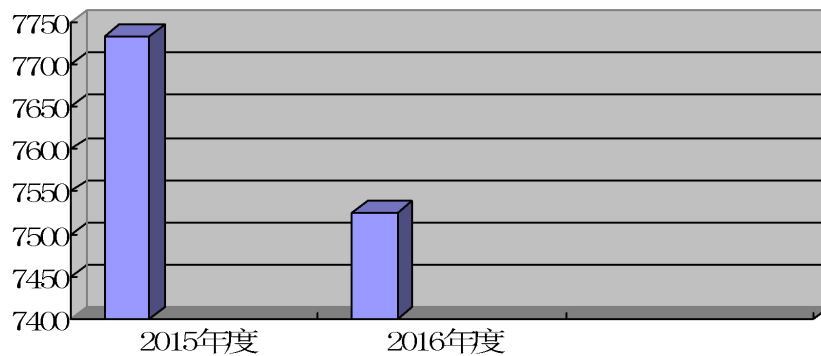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7525.83 万元。与 2015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07.22 万元，下降 2.68%。主要原因：“番禺区“十二五”时期环境保护

规划专项工作经费”取消此专项及“重点污染源治理”、“环保局执法监察大队办公楼改造装修”、“2014年省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等项目支出比上年度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523.3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6%。与2015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09.72万元，下降2.71%。主要原因：一是“番禺区“十二五”时期环境保护规划专项工作经费”取消此专项及“重点污染源治理”、“环保局执法监察大队办

“办公楼改造装修”、“2014年省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等项目支出比上年度减少。二是公务车改革后的公务车运行费减少。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32.8万元，占4.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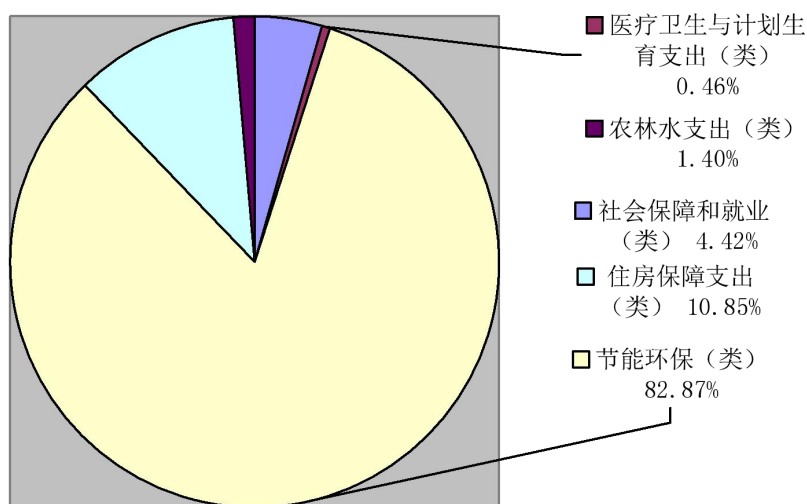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34.27万元，占0.46%；

节能环保支出（类）6234.95万元，占82.87%；

农林水支出（类）105万元，占1.4%。

住房保障支出（类）816.3万元，占10.85%。

图表 5：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8124.2 万元，支出决算 7523.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6%，决算数少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环保局“环保局执法监察大队办公楼改造装修”由于消防未验收，部分资金未能在本年度支付；“广州追加 2014 年营运黄标车淘汰补贴及锅炉整治奖励资金”符合条件的已经补贴，余下资金由市、区两级财政收回；“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此项目按治理进度安排，目前仍未进入资金使用阶段，“开展生态示范镇、村、园、场的创建工作经费”此项目本年度安排。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中：

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1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97%，主要用于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产生差异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的变动。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01.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07%，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产生差异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的变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14.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2.14%，主要用于抚恤经费。产生差异原因是补发 2014 年 10 月-2015 年 8 月在职和退休死亡人员增加抚恤金及政策性提高遗属生活补助标准。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34.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1%，

主要用于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责任制考核方面的支出。

4.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中：

行政运行（项）2208.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07%，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参公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产生差异原因是人员的变动及应策性因素增长。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586.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87%，主要用于一般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产生差异原因是继续开展环境保护专项宣传培训经费增加环境宣传经费。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931.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54%，主要用于其他环境保护事务的支出。

5.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中：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110.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10%，主要用于对建设类规划、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评审等方面的支出，产生差异原因是评审项目比预期少。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20.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37%，主要用于核辐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支出，产生差异原因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工作不需进行。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42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61%，主要用于环境监测项目的建设方面的支出，产生差异原因环保局执法监察大队办公楼装修工程尾数未能

支付及增加工程没启动。

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中：

大气(项)35.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8%,主要用于用于开展VOCs治理,产生差异原因是待市环保局将研究出台挥发性有机物整治奖励工作方案,统一指导各区实施奖励工作。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项)1216.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73%,主要用于开展河涌综合整治工作费用、重点污染源补助资金及环境监察仪器购置方面的支出,产生差异原因是本区整治高效污染燃料锅炉资金奖励符合奖励条件企业较少。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29.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11%,主要用于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项目的支出,产生差异原因是上年度结转属省资金,需按相关要求使用。

7.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其中：

环境监测与信息(项)349.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75%,主要用于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环境信息系统建设与维护等方面的支出。产生差异原因是监测任务增加、仪器设备更新。

环境执法监察(项)255.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49%,主要用于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支出,排污费支出与使用管理支出,环境问题举报,环境纠纷调查处理

等方面的支出。产生差异原因是环境监察执法工作经费支出费用减少。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项）61.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23%，主要用于营运黄标车淘汰补贴及锅炉整治奖励资金。产生差异原因是本区符合奖励条件企业不多。

8.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105万元，年初预算统一由区科工商信局编制，主要用于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工作，帮扶梅州市五华县华拔村定点扶贫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其中：

住房公积金（项）326.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72%，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支出。产生差异原因是政策性因素变动。

购房补贴（项）489.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8%，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购房补贴及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4202.3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730.41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242.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7.42 万元，公用经费 471.95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58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2.38 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含所属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本级）、广州市番禺区环境监测站、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一环境保护所、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二环境保护所、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三环境保护所、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四环境保护所、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五环境保护所、广州市番禺区环境技术中心）共8个单位，2016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16.38万元，支出决算93.77万元，完成预算的80.57%，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并按上级部门核定的金额支付费用；二是建立健全公务用车使用登记和公示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务用车油耗、维修及保险费用的核算，降低公务用车运行成本。

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减少 145.39 万元，下降 60.79%。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

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0%，完成预算的 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没安排考察培训。2016 年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减少 3.9 万元，下降 1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没安排考察培训。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90.0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车辆年审、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96.06%，完成预算的 84.7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的日常维护保养，减少公务用车的维修费。2016 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决算支出比 2015 度减少 137.73 万元，下降 60.4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车辆进行封存，建立健全公务用车使用登记和公示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务用车油耗、维修及保险费用的核算，降低公务用车运行成本。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8** 万元。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 8 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2 辆（其中特种用车 5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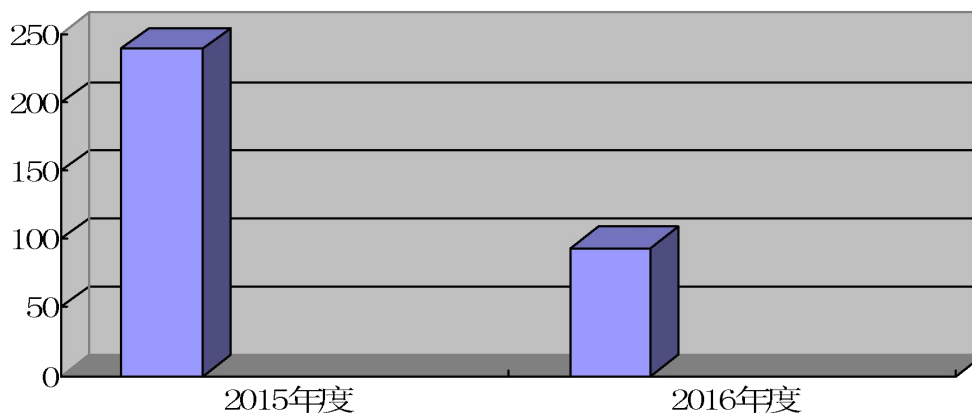
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区内因公出行、环保执法检查、信访处置、建设项目审批现场察勘、污染源监测监控、环保突发事件处置、环保目标责任考核、污染物减排总量考核等工作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决算 3.69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餐饮、住宿、交通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3.94%，完成预算的 58.7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范围和标准及陪同人员。2016 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减少 3.76 万元，下降 50.4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各项“三公”经费支出的管理制度，严格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支出报销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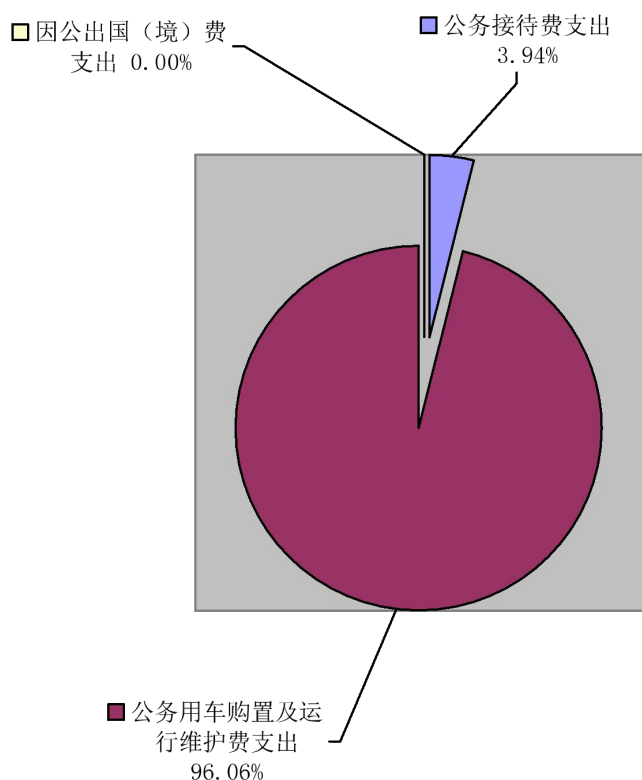
开支内容包括：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69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 8 个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2016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 62 个，共 512 人次。

图表 6：“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与上年对比



图表 7：“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本年支出结构



（二）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6 年度会议费决算 6.17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3.34 万元，下降 35.12%。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采取措施减少会议次数，能不开的会议就不召开，能够在本单位召开的会议就本单位召开，同时控制好会议时间、会议规模，简化会议形式。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有：

1、举办开展违法小作坊整治工作会议历时二天，参会人数 172 人，共支出 0.64 万元，占会议费 10.37%，其中会议资料印刷费 0.6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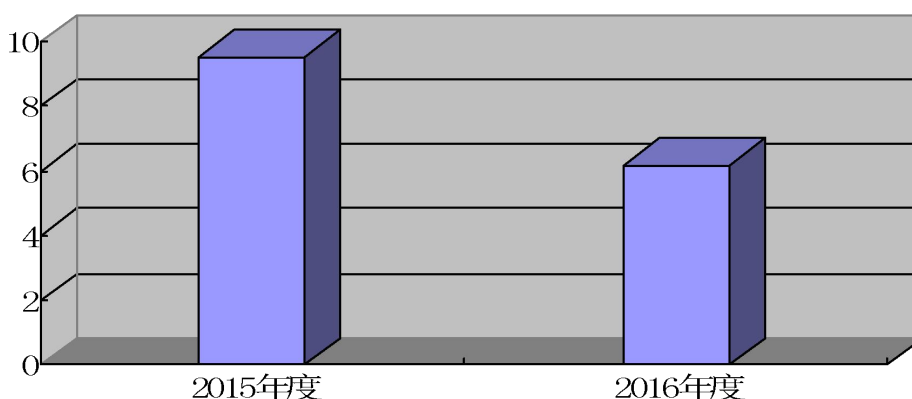
2、举办 2016 年排污申报及排污收费相关事项培训会议历时二天，参会人数 342 人，共支出 0.5 万元，占会议费 8.1%，其中场地租用费 0.24 万元，会议资料费及其他 0.26 万元。

3、举办机动车检验机构监管会议工作会议历时一天，参会人数 36 人，共支出 0.5 万元，占会议费 8.1%，其中会议资料费 0.16 万元，场地租用费 0.2 万元，伙食费 0.14 万元。

4、举办环境噪声污染评价与治理专题讲座历时一天，参会人数 54 人，共支出 0.5 万元，占会议费 8.1%，其中会议资料印刷费 0.4 万元，场地租用费 0.1 万元。

5、举办锅炉企业专项整治工作会议历时半天，共支出 0.39 万元，参会人数 41 人，占会议费 6.32%，其中会议资料印刷费 0.39 万元。

图表 8：“会议”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与上年对比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万元。支出2.5万元，与2015年度相比增加2.5万元，增长100%。其中项目支出2.5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5万元，该项指标是本年度预算追加，主要用于沙湾水道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物理隔离设施经费。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1997.21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1993.11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4.1万元。其中：专项收入734.87万元，占非税收入36.79%，包括排污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25.94万元，占非税收

入1.3%，包括环境监测服务费收入；罚没收入1231.28万元，占非税收入61.65%；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1.02万元，占非税收入0.05%，包括利息收入、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其他收入4.1万元，占非税收入0.21%。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6 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357.6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4.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3.4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7.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7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3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6 年度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含所属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本级）、广州市番禺区环境监测站、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一环境保护所、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二环境保护所、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三环境保护所、广州市

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四环境保护所、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第五环境保护所、广州市番禺区环境技术中心）共 8 个行政、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50.54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200.25 万元，增长 80%，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上年在项目专项支出。

（二）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共 8 个单位共有车辆 63 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定向化保障岗位用车 23 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3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经市公务用车管理办核定），其他用车 0 辆（经区车改办核定）。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三）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目标管理。

（1）纳入 2016 年度项目预算绩效评审 1 项，申报 2016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预算评审覆盖率 1.3%，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绩效目标 0 项。

（2）纳入 2016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审核 4 项，申报 2016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目标审核覆盖率 5.19%。

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绩效目标设置取得更加科学、精准的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期中监管、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的水平起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对提高部门的行政服务能力起了积极作用。

2. 绩效运行监控。年中，组织对 200 万元以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跟踪监控 0 项，监控覆盖率 0%，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0%。

3. 支出绩效评价。纳入 2016 年度支出绩效评价项目 1 个，评价覆盖率达到 1.3%，共涉及资金 352.15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83.85%。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上述项目绩效情况：

1. 项目总体情况：（1）项目立项及前期工作。项目整体符合部门职能及财政支出方向。（2）绩效目标设立情况。项目为番禺区环保局开展河涌综合整治工作提供资金保障，目标是使辖区内河涌水质得到改善、水源保护区水质得到保障。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指标基本能覆盖所有相关工作内容；从各项工作任务实施的数量、质量、时效、效益及影响力等方面分别设置了关键指标，所设置指标与项目实施内容联系紧密、评价标准量化程度高、可评性强。针对年中追加的“开展水源保护一级区围网修复工程施工”子项也相应追加设置了绩效指标。总体而言，该专项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立情况良好，所设置指标基本合理、定位清晰、表述合理。

（3）财政资金到位情况。本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420 万元，全部为番禺区财政资金，由《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财政预算支出指标的通知》（番财预〔2016〕1 号）可知，项目资金安排及时并足额到位。项目年中预算追减 25 万元（见财局批复盖章的《2016 年预算支出调整表》），年度预算金额 395 万元。

2. 项目管理：（1）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健全，管理

执行有效。(2)财务管理:项目实际支出金额 352.15 万元,年初预算金额 420 万元,预算追减 25 万元,年度预算(上年结转+年初预算+预算追加减)395 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 83.85%,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89.15%,项目支出完成率未达 100%。且该项目年中有调整,预算调整率 5.95%,反映出单位年初预算编制不准确,对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认识不足。项目单位提供了较齐全的财务凭证,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现场评价情况,项目财务管理能够按制度核算、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资金,财务资料真实完整,账务处理规范。(3)业务管理。项目单位针对 5 个子项目,均按规定进行了立项-招标-签订合同-验收等环节,并设有专门小组进行跟进,分工明确,组织实施较规范,绩效运行监控和过程质量控制较完善。

3.项目绩效:(1)项目产出。项目产出目标基本达成,但部分指标仍未完成。其中《水源保护区视频监控系统升级改造》《污染源在线监控技术服务》、《广州市番禺区沙湾水道藻类水华成因、预警与防控对策》、《开展水源保护一级区围网修复工程施工》四个子项已完成既定目标。但“编制广州市番禺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广州市番禺区环境监测站环境监测业务综合管理系统”两个子项进度出现滞后。

(2)项目效益。河涌整治是“惠民一号”的重点工程,项目效益关系民生,旨在建设更利于辖区居民生活的公共环境,打造更利于区域可扶持发展的基础。2016 通过有效的信息化监测、实地巡查、执法监督、研究规划等一系列工作,在一

定程度上达到了区内河涌综合整治实效，主要体现为：①区内重大水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率为 0；②沙湾水道水质达标率 100%，保障了区内居民饮用水源水质安全；③番禺区全面完成 2016 年度市下达的重点减排工作任务，一定程度上体现了综合整治对区内环境改善的实效。

4.项目可持续性：河涌综合整治工作是民生重点工程，本质上具有长期性、持续性的特点，基于番禺区水环境现状，项目迫切、必要、不可替代。近三年资金情况见下表（单位：万元）

年份	年初预算	实际支出	年度预算执行率
2014	530	339.37	64.03%
2015	430	412.19	95.86%
2016	395	352.15	89.15%

绩效评价结论综上所述，本项目评价得分为 81.5 分，评价等级为“良”。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本部门的职责、2016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完成工作后所取得的效果。

1. 环境质量状况

2016 年，全区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优良天数共 303 天，优良率 83%，比上一年增加了 2.2%。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PM2.5）平均值分别比上年下降了 32%、12%、7.7%；市桥水道水质达到《地表水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水质标准，沙湾水道水质达到《地表水质量标准》（GB3838-2002）II 类水质标准，满足水环境功能区划要求，声环境总体处于较好水平。

2. 总量减排工作

制定《番禺区 2016 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计划》。督促污水处理厂等重点减排企业继续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提高污染物去除效率。完成 67 个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项目，新增削减化学需氧量 7092 吨、氨氮 1245 吨，二氧化硫 4.9 吨、氮氧化物 6.1 吨。

继续推进减排监测体系建设，印发《番禺区 2016 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监测体系建设工作计划》。2016 年具备监测条件的国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完成率为 100%，已通

过验收并具备监督考核条件的国控企业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有效性审核完成率为 100%，纳入考核基数的国控企业自行监测完成率为 100%（目标：80%以上）、信息公开率为 100%（目标：80%以上），国控企业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传输有效率为 99.98%（目标：90%以上）。

3. 强化服务意识，提升环境监管监测监控能力工作

(1) 加强行政审批服务

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流程，取消环保选址咨询系统，印发环评审批技术指引，实施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制定环评机构考核和监督管理办法。全年共完成建设项目环评审批 514 项，同比增长 3.4%，其中报告书项目 9 项，报告表项目 265 项，登记表项目 240 项；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274 项，同比增长 46.5%；共核发排污许可证 283 个。

(2) 加强环境信访办理

全年受理环境信访案件 2292 宗，处理率 100%，结案率 100%。认真贯彻落实“领导包案”制度，局领导共包案 17 件。加强对群体性案件的处理，及时与信访人保持密切沟通，妥善处理亚运城周边臭气污染扰民等一批存在维稳隐患的信访件。2016 年初，我局对华南橡胶轮胎有限公司实施限制生产，督促该公司番禺工厂于 12 月 31 日全面完成停产搬迁工作，彻底解决了长期困扰附近居民的臭气污染问题。

(3) 落实环保目标责任考核

制定《番禺区 2016 年环境保护目标任务》，由区政府印发至 24 个部门和 16 个镇街组织落实。同时，加强环保责任考核督办力度，将大气及水污染整治等重点环保工作纳入 2016 年环境目标责任考核督办工作，由区环保工作领导小组统一督办协调，将 79 项具体任务落实到 17 个牵头部门；提高督办频次，按季度督促责任部门落实。

完成我区 2015 年度环境统计工作，对 122 家工业源、13 家农业源及 6 家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建立电子台账；根据省、市环保部门统一部署，完成我区 2015 年度持久性有机物统计工作。

(4)推进监测监控能力建设

按要求完成常规、指令性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自动站监测等各项任务。分别取得常规指令性监测数据 17920 个；污染源监督性监测 1826 厂次、监测数据 29830 个；4 个水质自动站监测数据 329400 个，5 个大气自动站监测数据 281088 个，2 个噪声自动站监测数据 17568 个；完成 355 家厂次的工程验收监测，取得监测数据 9137 个。监测站通过计量认证扩项现场评审工作，现有计量认证项目为 7 大类 180 项共 389 附属项。

对我区 223 家安装在线监测的重点排污单位（包括 62 家安装油烟监控设施的饮食服务业），实施远程监控 14.7 万家次，发出各类指令及提醒信息 5037 条。现场检查企业监

控设施 573 家次，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 28 份，立案处罚 2 家。对辖区内机动车检验机构进行日常监督检查，巡查机动车检测机构共 198 次,出动巡查人员 459 人次。

强化河涌水质监测，为河涌综合整治工作提供数据支撑。制定《2016 年番禺区黑臭水体摸查监测方案》，对列入我区黑臭水体整治计划的 49 条河涌进行了 3 次调查监测，共布设 144 个监测点位进行水质取样。通过监测分析评价，了解河涌的水质变化趋势，判定河涌水体黑臭污染程度，摸清我区每条河涌水体的水质现状。

4. 环境执法监察工作

(1) 全年出动 55345 人次，检查企业 20654 家次，开展专项执法行动 301 次，其中按照随机抽查制度共抽查污染源企业 507 家次；全年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852 宗，处罚案件 531 宗，罚款金额 1827.3 万元；责令停产、停业、停止使用企业 421 家，实施限产 1 宗,实施查封、扣押共 20 宗；在夜间和节假日对重点污染企业进行突击执法检查，严厉打击偷排、漏排等违法行为。

(2)根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打击违法小作坊。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现场督导洛浦街西三工业区等区域的清理违法小作坊专项行动，形成了各部门严格执行打击违法小作坊的长效联动机制，清理整治违法小作坊形成了合力，纳入常态工作，并初步建立了责任落实和追究机制。2016 年，全区

共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155 次，出动 3649 人次，取缔违法小作坊 535 家，有力打击了违法小作坊。

(3)实施番禺环保、南沙环保、番禺海事三方联合监管沙湾水道饮用水源保护区工作机制,开展每周一次三方联合巡查行动，共开展水源保护联合专项执法行动 52 次；同时对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风险源登记造册及进行动态更新。

(4) 利用新环保法、加强“两法”衔接，加大刑事责任追究力度，2016 年协助区公安分局立案查处涉污染环境犯罪刑事案件 17 宗，破案 15 宗，刑事拘留犯罪嫌疑人 33 人（其中逮捕 10 人），清理近 80 吨的危险废物。其中，7 月联合公安机关对广州亚运城附近的非法偷倒工业废料犯罪行为进行立案侦查，现已破案，抓获犯罪嫌疑人 6 名，已逮捕 1 人。该案得到中央环保督察组高度肯定和关注，作为典型案例向中央和环保部汇报，并向省环保厅推荐表彰。

联合属地镇街及相关职能部门开展电镀小作坊清理整治工作：对市桥街 2 家无名电镀作坊涉嫌环境犯罪的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实施查封生产设备，向公安部门移送案件。公安部门已侦破上述两宗案件，共抓获犯罪嫌疑人 3 名；对沙头街 1 家电镀作坊涉嫌环境犯罪的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实施查封生产设备，并向公安部门移送案件。

5. 加强环境科技信息化管理，加大环保宣传教育工作。

(1)开展科研课题 5 项、主持环保技术审核 52 项次。环

保“十三五”规划已通过专家评审；《广州市番禺区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状况评估研究报告》已编制完成通过专家验收；举办了“环境噪声污染评价与治理专题讲座”和“环境应急专题讲座”；制定《沙湾水道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陆域物理隔离设施建设方案（修改稿）》。

建设环保“大数据”工作，持续动态更新环保数据，建立生活污水管网等与环保工作相关的数据图层，为下一步完善环境地理信息系统做好准备。

(2)全力推进环保宣教基地建设。首个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基地选址已确定，装修设计及经费预算已报区政府审定通过。

努力培育门户网站、微博、微信等新媒体的关注人群，让微博、微信成为环境宣教的前沿阵地，其中微信关注人群已达 5000 多人。全年在我局门户网站、微博、微信开展宣传，共发布信息 3226 条。探索和加强与群众互动的宣传方式，加强与社会环保公益团体的合作，举办环保大课堂 3 次、环保夏令营 1 次、水源保护体验活动 5 次，推动环保进学校、进社区工作的深入开展。

6. 开展中央环保督察期间工作。

督察期间，为配合中央环保督察工作，我局承担了全区环境保护督察迎检的综合协调、文件编定、案件交办、现场查处、情况反馈等工作，任务十分繁重。我局全力以赴、精

心组织，坚持严格按上级环保部门、区委区政府制定的运作机制统筹协调、督办协办，加强督察事项的协调、调度、反馈，做好市、区两级和各专项工作组之间的沟通协调，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配合做好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的各项工作，全体环保干部职工日以继夜、无私奉献、紧密团结、积极主动，坚决和有效地执行了上级环保部门、区委区政府的决策和措施，完成了中央环保督察的各项阶段性任务，得到了中央环保督察组、上级环保部门和区委区政府的高度评价。

完成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的33批共124件案件的查处工作；对149家涉案企业实施强制停产，立案处罚190家，罚款719.25万元。同时，各镇街全面开展企业环保排查，对371家环境污染企业实施强制停产，对107家环境污染企业责令限期整改。

我局以中央环保督察为契机，下决心解决重点难点环境信访案件。亚运城污染扰民问题、华南橡胶轮胎有限公司臭气扰民问题、时代倾城臭气扰民问题、云山大街整治污染投诉问题等一批重点难点案件取得突破或已彻底解决；河涌整治、火烧岗垃圾填埋场等整治工程再被提速。

7. 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

继续强化对重点行业涉重金属企业综合整治力度，2016年重点开展涉重金属危险废物处理处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

处理加工等两大涉重行业专项整治行动；按照国家、省、市加强环境监管的要求，全面强化涉重金属企业的环境监管，强化对涉重金属企业的现场环境监管，严肃查处涉重金属企业各类违法行为，尤其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超标3倍以上的企业及非法转移处置3吨以上危险废物的企业按两高司法解释的规定及时移交司法机关处理。2016年，番禺区公安局共立案查处污染环境犯罪刑事案件17宗，破案15宗，刑事拘留犯罪嫌疑人33人（其中逮捕10人），清理近80吨的危险废品，制止大量超标重金属废水排放，有效打击污染环境犯罪。

按照重金属整治工作的部署，对我区涉重企业按规范管理类、关闭停产类、引导整治类加强日常监管，每月现场检查不少于1次，要求各排污单位加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加强涉重金属原材料的使用、储存管理，对涉重金属的危险废物转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建立应急管理预案，切实消除环境污染隐患。此外，有针对性的对重点污染行业、排污量大、有环境信访记录的企业开展突击检查。结合小作坊清理整治工作加强与镇（街）及相关职能部门联动，开展清理整治行动打击电镀、印染、洗水等小作坊清理行动，并联合镇街对以回收首饰厂废料、垃圾非法炼金作坊进行打击清理。

结合“退二进三”等政策的实施，将拟再开发利用的已

关停并转、破产、搬迁的涉重金属污染场地作为重点监管对象，完成土壤重金属污染修复试验示范工作。2016年完成重金属Cd污染修复工程示范项目一项：对受重金属污染土壤进行监测调查，确认广州市番禺华力电池有限公司厂址及周边土壤受重金属镉污染较严重，并对其受镉污染土壤开展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示范工程项目，中标单位为中山大学，工程环境监理单位为广东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现该工程已修复完毕并完成了工程验收。

2. 本部门重点工作的完成情况，有关列表内容如下：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项目审批工作	加强行政审批服务，化环评审批流程。	全年共完成建设项目环评审批 514 项，同比增长 3.4%，其中报告书项目 9 项，报告表项目 265 项，登记表项目 240 项；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274 项，同比增长 46.5%；共核发排污许可证 283 个。
2	监察执法工作	持续加大环境监察力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	全年出动 55345 人次，检查企业 20654 家次，开展专项执法行动 301 次；全年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852 宗，处罚案件 531 宗，罚款金额 1827.3 万元；责令停产、停业、停止使用企业 421 家，实施限产 1 宗，实施查封、扣押共 20 宗；取缔违法小作坊 535 家，协助区公安分局立案查处涉污染环境犯罪刑事案件 17 宗，破案 15 宗，刑事拘留犯罪嫌疑人 33 人（其中逮捕 10 人），清理近 80 吨的危险废物。
3	信访工作	加强环境信访办理，提高信访处置效率，解决污染扰民问题。	全年受理环境信访案件 2292 宗，处理率 100%，结案率 100%。
4	总量减排工作	制定《番禺区 2016 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计划》。督促重点减排企业继续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	完成 67 个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项目，新增削减化学需氧量 7092 吨、氨氮 1245 吨，二氧化硫 4.9 吨、氮氧化物 6.1 吨。

		运行管理,提高污染物去除效率。	
5	监测工作	推进监测监控能力建设,按要求完成常规、指令性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自动站监测等各项任务。	分别取得常规指令性监测数据17920个;污染源监督性监测1826厂次、监测数据29830个;4个水质自动站监测数据329400个,5个大气自动站监测数据281088个,2个噪声自动站监测数据17568个;完成355家厂次的工程验收监测,取得监测数据9137个。监测站通过计量认证扩项现场评审工作,现有计量认证项目为7大类180项共389附属项。对我区223家安装在线监测的重点排污单位(包括62家安装油烟监控设施的饮食服务业),实施远程监控14.7万家次,
6	环境科技与信息化工作	有序开展技术评估工作,严格开展科学研究,为解决环境难题提供科学依据,推进环保“大数据”工作。	开展科研课题5项、主持环保技术审核52项次。环保“十三五”规划已通过专家评审;《广州市番禺区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状况评估研究报告》已编制完成通过专家验收;举办了“环境噪声污染评价与治理专题讲座”和“环境应急专题讲座”;制定《沙湾水道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陆域物理隔离设施建设方案(修改稿)》;建设环保“大数据”工作,持续动态更新环保数据,建立生活污水管网等与环保工作相关的数据图层。
7	环境宣教工作	推进环保宣教基地建设,强化网络媒体宣传手段,提升全民环境意识。	确定首个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基地选址。全年在我局门户网站、微博、微信开展宣传,共发布信息3226条。举办环保大课堂3次、环保夏令营1次、水源保护体验活动5次。

3.本部门2016年度未完成的工作情况,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和努力的方向。

一是环境信访投诉居高不下。辖区内部分建设项目选址不符合区域规划,环境违法案件仍居高不下,环境信访投诉仍较多。我局环境执法人员人手不足,疲于办理环境信访案件,日常环境监察工作未能全面铺开;行政处罚程序冗长,

强制执行效果欠佳，群众满意度不高。

二是环境违法行为查处难。严重污染的违法小作坊更为隐蔽，死灰复燃情况高发，清理整治难度大。偷倒化工废液等危险废物的环境犯罪行为具有隐蔽性和不确定性，查处十分困难。

三是企业污染河涌情况时不时有发生。由于历史原因，河涌沿岸的“小散乱”企业、无证排污企业仍然较多，这些企业缺乏环保意识和责任意识，偷排漏排污染物的违法行为仍有发生。黑臭河涌污染问题严重，水污染治理任务艰巨。

四是长效联动机制需进一步完善。我区虽然建立了多项重点环保工作联动机制，但没有完全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分散在多个部门，各自履职，未能形成有效的工作合力。全区上下环保工作一盘棋的格局仍需加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捐赠收入：填列单位按《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通知》（财综〔2004〕53号）规定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

十六、其他收入：填列单位除上述收入外的非税收入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

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六、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七、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八、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